

资治通鉴大辞典

司马光评论

施丁
沈志华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资治通鉴大辞典

司马光评论

施丁 沈志华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资治通鉴大辞典/施丁,沈志华主编.—2版.—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7

ISBN 7-206-02223-5

I. 资... II. ①施... ②沈... III. ①中国—古代史—编年体 ②资治通鉴—辞典 IV. K204.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3704 号

资治通鉴大辞典(共 45 册)

主 编:施 丁 沈志华

责任编辑:杨晓红

封面设计:杨 静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

(中国·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开 本:787mm×1092mm 1/32

印 张:178.5

标准书号:ISBN 7-206-02223-5/K·35

版 次:2005 年 7 月第 2 版 印 次:2006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1000 册

定 价:1125.00 元(共 45 册)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词目索引

- 论周始命韩、赵、魏为诸侯 1
- 评智伯之亡 2
- 评卫鞅不废徒木之赏以示信 3
- 评子思、孟子言义利 4
- 评孟尝君养士 5
- 评孟尝君用谏 6
- 论楚襄王迎妇于秦 7
- 评范雎潜穰侯 8
- 评韩非为秦画谋而死于秦 9
- 评荆轲刺秦王而促使燕亡 10
- 评合纵乃六国之利 11
- 评蒙恬之死 11
- 评汉高祖斩丁公 12
- 评张良欲从赤松子游 13
- 评张良善谏 14
- 评叔孙通制朝仪 15
- 评萧何治未央宫 16
- 评刘敬和亲之议 17
- 评贯高之狠 18
- 论韩信为人 19
- 评汉惠帝纵酒色而不听政 21
- 评叔孙通教惠帝文过饰非 21
- 评汉文帝逼薄昭自杀 22
- 评李广、程不识将兵之术 23

评汉武帝欲侯宠姬李氏而使广利将兵	23
评汉武帝命钩弋门曰“尧母门”	24
评戾太子之不终	25
评汉武帝用赵过教民耕耘	27
评汉武帝得失	27
评傅介子诱杀楼兰王	28
评霍氏之祸	29
评赵、盖、韩、杨之死	30
评汉宣帝训责太子之言	31
评贡禹谏节俭	32
评汉元帝信谗杀傅	33
评汉元帝不分善恶是非	33
评贾捐之攻石显	34
评汉元帝知谏而不纳	35
评汉成帝以天变杀翟方进而厚其葬	35
评光武帝以卓茂为太傅	36
评光武帝命令冯异取关中	37
评光武帝逼死直谏者韩歆	37
评汉章帝知窦宪欺罔而不治之	38
评樊英应征召	39
评汉顺帝以梁冀为大将军	41
评崔寔《政论》	41
评段颍平汉阳散羌	42
评党锢之祸与不罹祸者	43
评东汉三互法	45
论士孙瑞有功不伐而保其身	47
论荀彧之仁	47
评曹操不敢废汉而自立	50
论正闰	51
评魏文帝辱于禁为“不君”	55

评魏对课法议久不决	56
评晋武帝守丧	58
评晋武帝赦山涛而褒李喜	59
评嵇绍仕晋与王裒不仕晋	60
评陈遼、杜预论丧礼	61
评何曾	62
评王导宽宥庾亮、卞敦之罪	63
评秦王苻坚临终遗嘱	63
评沈劭为子之道	64
评王猛汲汲欲杀慕容垂	65
评苻坚宠秩慕容评	66
评苻坚屡宥反者	66
评苻坚败亡之故	67
评刘裕屠广固以快忿心	68
评刘裕命沈田子防备王镇恶	69
评崔浩不喜佛老而信道教	70
评刘宋立四学	72
评刘湛为人及宋文帝兄弟关系	74
评齐武帝祭祀违礼	74
评魏孝文帝特赦罪人	75
评齐竟陵王萧子良忧死	75
评谢朓兄弟不预人事	76
评北魏选举先门第而后贤才	77
评北魏预选勋贵不死	78
评梁武帝任免临川王萧宏之官	78
评北魏孝明帝对待李崇之议	79
评湛僧智忠且无私	80
评梁昭明太子忧死	80
评梁武帝廷诘贺琛	81
评陈文帝以孔奂为遗直	83

评北周武帝处理高遵失当	84
评北周武帝善于处胜	85
评隋文帝使诸子分据大镇	85
评李世民诛太子李建成	87
评裴矩佞于隋而忠于唐	89
评唐太宗论乐	89
评唐太宗立李治为太子	91
评唐太宗绝薛延陀婚约	92
评唐玄宗始倡节俭	92
评唐玄宗、姚崇迷信符命	94
评卢怀慎为相	95
评唐玄宗对待门艺事件失当	96
评唐玄宗置太公庙	96
评唐玄宗崇华靡招致大盗	98
评唐朝对降敌者以六等定罪	99
评唐肃宗随军士意而立帅	100
评常袞辞禄	101
评崔祐甫答唐德宗用人之问	102
评唐德宗复赵光奇家	103
评李泌为唐德宗理私财	104
评唐廷诱杀变兵	104
评牛僧孺抚志诚之议	105
评牛僧孺诬称小康	105
评唐文宗“去朝廷朋党难”之叹	106
评王涯、贾悚灭族之祸	108
评牛李维州争议	109
评唐廷诛郭谊	111
评唐代宦官之祸	111
评孙光宪、高从海、梁震	113
评后晋高祖赦李彦珣	114

评南唐烈祖弃民以资敌国	114
评后汉高祖失仁、信、刑	115
评冯道	115
评后周世宗毁佛像以铸钱	118
评后唐庄宗、后周世宗孰贤	119

【论周始命韩、赵、魏为诸侯】 司马光写《资治通鉴》，起于周威烈王始命晋大夫魏斯、韩虔、赵籍为诸侯一事（前 403 年）。这与《春秋》、《左传》、《国语》、《史记》的记事断限不同。据说，孔子作《春秋》，断于获麟，即鲁哀公十四年（前 481）。《左传》、《国语》断于韩、赵、魏三家灭智伯，即鲁哀公二十七年（前 468）。《史记·六国年表》始于周元王元年（前 476）。

司马光这样界定历史，是从“礼”之得失考虑的。他曾于《历年图》写周始命三家为侯之后说：“先是，大夫专国者多矣，未有敢自君者。至是，三大夫始受天子之命，礼之纪纲尽矣。”（《稽古录》卷十一）由此可见，作者对“礼之纪纲”的重视。宋神宗、胡三省都悟出了司马光的用心。宋神宗为《资治通鉴》作《序》曰：“光之志，以周积衰，王室微，礼乐征伐自诸侯出。……威烈王自陪臣命韩、赵、魏为诸侯，周虽未灭，王制尽矣。此亦古人造端立意之所由也。”胡三省注《资治通鉴》曰：“此温公书法所由始也。……《通鉴》始于此，其所以谨名分欤？”所谓“王制”、“名分”与“礼之纪纲”是一个意思，指的都是周的旧规矩和旧秩序。

崇礼法、尚名分，这是《通鉴》的序曲，也是它的基调之一。照它说，君君臣臣，尊卑有分，贵以临贱，上之使下的观念与秩序，就是礼，就是名分。维持此礼，天下大治；废弃此礼，天下大乱。历来有些帝王权贵欣赏《通鉴》，与此大有关系；因为礼法名分适合于专制守旧者的胃口。而有识之士对此只是作历史分析，不会囫圇吞枣。

对于《通鉴》这种思想，应予注意，要认清它在当时有其历史合理性，也有保守性倾向，还要把它与司马光政论结合起来推敲；但不能抓住一点，不及其余。对《通鉴》的思想，应当全面分析，实事求是。

【评智伯之亡】 《通鉴》为了论智伯之亡，先追叙智瑗之立，以至韩、赵、魏三家灭智伯之事，使人回味智伯何以灭亡。然后提出智伯之亡，关键是“才胜德”的观点。

论智伯之亡，重要的是论“才德”孰为轻重的问题。于此论之前，司马光早在庆历五年就写有《才德论》（见《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十四）。那篇文章提出：“所谓才者存诸于天，德者存诸于人。智愚勇怯，才也。愚不可强智，怯不可强勇，四者有常分而不可移，故曰存诸天。善恶逆顺，德也。人苟弃恶而取善，变逆而就顺，孰御之哉？故曰存诸人。”意思是说，才是天生的，德是磨炼而成的。说才为先天性，显然谬误，因为才能也是通过努力而增长的。说品德是人通过努力而提高，则是正确的。又说：“才，耒耜也；德，膏泽也。进取不以才，犹无耒耜而耕也，虽勤灌溉，不能生矣。守成不以德，犹既种而无膏泽也，苗槁无日矣。”意思是，才、德各有其用，用人时视具体情况而定，进取时用才，守成时用德。此说也有片面性，因为用人不论何时都得德才兼备，或才或德都是欠妥的；但他既重视德，也不忽略才，还有可取。

《通鉴》此论，与《才德论》有点不同。此说：“聪察强毅之谓才，

正直中和之谓德。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对德、才的关系，作了轻重的辩论，强调德统帅才。接着又说：才德兼备谓之“圣人”，才德俱无谓之“愚人”，德胜于才谓之“君子”，才胜于德谓之“小人”。“凡求人之术，苟不得圣人、君子而与之，与其得小人，不若得愚人。”意思是，选用人才，当择圣人和君子；若不能如愿，与其用才胜德的小人，不如用才德俱无的愚人。这里且不辨其“圣人”、“君子”、“小人”、“愚人”等词使用准确与否，就其强调首选德才兼备、或德胜于才的人来说，还是正确的；但说“与其得小人，不若得愚人”，那就欠妥了。“挟才以为恶”的小人自然不可用，无才无德的愚人选了又有何用！

此论最后提到，“自古昔以来，国之乱臣，家之败子，才有余而德不足，以至于颠覆者多矣，岂特智伯哉！故为国为家者苟能审于才德之分而知所先后，又何失人之足患哉！”这是历史经验教训之谈，是值得注意的警句。

有说《通鉴》才德之论，“温公为新法诸人发也”。（胡三省《新注资治通鉴序》及张须《通鉴学》）实在欠妥。因为此论在《通鉴》卷一，写于治平三年正月以前；而新法诸人是在时过三年，熙宁二年二月王安石参政变法始登上政治舞台的。论者不可能预发刺人之言，后人也不能颠倒时间顺序而随心指划。

【评卫鞅不废徙木之赏以示信】 此论通过商鞅立徙木之赏的史实，而论“信”的重要性。

商鞅变法有两条历史经验值得注意：一是与守旧势力作坚决斗争，严肃打击守旧派甘龙、杜挚等人；二是取信于民，争取人民支持变法。两司马都注意到了，但论之各有所偏。司马迁于《史记·商君列传》针对前者，强调商鞅“天资刻薄”。而司马光虽然也说“商君尤称刻薄”，但主要是强调商鞅“处战攻之世，天下趋于诈力，犹且不敢忘信以畜其民”，肯定其取信于民的历史意义。

司马光对“信”特别重视。此论首先提出“夫信者，人君之大宝也。”他认为，无论国与民、本国与邻国、兄与弟、父与子，全社会都要讲信，而不能欺。这样，才能取信于民，取信于社会，取信于天下。在那样尔虞我诈、欺世盗名的旧时代，强调“信”之可贵，还是有进步性的。

【评子思、孟子言义利】 此论因孟子与子思言义、利而发，表达了司马光的义利观。

《通鉴》记述“孟子师子思”。孟子是不是子思的亲弟子，历来说法不一。照《史记·孟荀列传》“孟轲，邹人也，受业子思之门人”之说，孟子是子思的再传弟子。子思是战国初年的学者，有著作，《汉书·艺文志》著录《子思》二十篇，并注曰：子思“名伋，孔子孙，为鲁缪公师。”后来的目录学著作也多著录子思之作，称作《子思子》。清人黄以周有《子思子》辑本。《通鉴》记载孟子与子思言义利之事，即引自《子思子》。

孟子答魏惠王问“何以利吾国”，强调为政以“仁义”为要，不能

以利为先。子思答孟子问“牧民之道”，强调为政要讲仁义，以利民为大。司马光对此二事的评论，说“子思、孟子之言，一也。”子思、孟子两人之言，因人而有异，而司马光却理解“一也”而不矛盾，其论说很简要：一是“所与言之人异故也”。对好言利之人，应当强调“仁义”的重要性，不能好利而忘义。而探讨施政与牧民的方针时，则要懂得只是宣言仁义是欺世愚民行为，强调“唯仁者为知仁义之为利”，意思是，讲仁义就得利民；如果不利民，还有什么仁义可言。

生当北宋理学始盛之时，司马光不把董仲舒“正其义不谋其利”，理学家“存天理，灭人欲”之说当作口头禅、奉为金科玉律，而认为子思、孟子之言有一致性，提出“唯仁者为知仁义之为利”，实在值得重视；这与其关心历史上“生民之休戚”有一定的思想联系。

【评孟尝君养士】 战国时代，是我国社会大变革、大发展的时期，其中私家势力的发展也甚为可观，别具意义。孟尝君养士，就是发展私家势力，进而从政弄权的史例之一。就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看，这恐怕是私有化发展必然的一步。

对于孟尝君等养士，司马迁的《史记》不仅写得生动，而且评论也有分寸，指出其养士本质在于“以相倾夺，辅国持权”，有其政治目的，又承认其礼贤下士，难能可贵，也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司马光对于“养士”，是作了点分析的。他认为，养士，一是“为民”。国家养贤，以利国利民；一是为私。私人养士，“立私党，张虚誉”。他进一步指出，前者是“养贤之道”，应当提倡；后者侮君蠹民，是“奸人之

雄”，不可崇尚。其观点和态度是非常鲜明的。

今天来看此论，就一般而言，不无一点道理。“不恤智愚，不择臧否”，豢养鸡鸣狗盗之徒，在社会上为非作歹，于国于民有害，只利私人。这是不足取的。但若把问题提到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具体分析，就觉得司马光有点笼统而言，是不切实际的非历史主义之论。如果再追究他为何发出此论，那就要结合他本人的处境、身世等进行具体分析。从他反对“立私党”的态度来看，显然透露了维持封建专制主义的面目。

司马光的《四豪论》（见《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卷七）论孟尝君曰：“孟尝君养亡（无）赖，匿亡命，废公法，树私恩，偷采名誉以窃国相之位，迹其行事，皆为身耳，非能为国与民谋也，至其晚节，遂挟仇敌以覆宗国，保薛中立，自比诸侯，臣而不臣，孰甚于此！”《通鉴》之论与此一致，可以互为参考。

【评孟尝君用谏】 司马光记述孟尝君纳公孙戌之谏一事之后，发了此论。此事采于《战国策·齐策三》。司马迁未采之记入《史记》，而司马光采来记入《通鉴》，说明两司马的匠心有些不同。

《通鉴》里面记有很多臣民直谏、为君纳谏之事，还有一些论直谏与纳谏之道。说明司马光对于君臣关系，强调一种坦诚为公之道，自然就不赞成互相欺诈之风。

这里所载，公孙戌怀私念而直谏，孟尝君不计较其私念而采其良谏，并进而在门版上写了这样的话：“有能扬文（按：孟尝君姓田，

名文)之名,止文之过,私得宝于外者,疾入谏!”这正是司马光肯定孟尝君“能用谏”的关键。所以他借此发论:“苟其言之善也,虽怀诈谗之心,犹将用之,况尽忠无私以事其上乎!”意思是,只要人家谏言是善的,可以采用而不必计其私心;而对于尽忠无私之谏(即使刺到君主痛处),也当如获至宝。司马光曾当过谏官,这是他的经验和体会之谈,有心之论。

司马光痛斥孟尝君养士,而肯定其用谏,说明他对待历史人物有实事求是之意,而不凭好恶任意轩輊。这是一种优良的学风。

【论楚襄王迎妇于秦】 战国后期,秦国经过商鞅变法而日益强盛,向外扩张,咄咄逼人;山东六国(齐、楚、燕、赵、韩、魏)由于内外种种矛盾而日益衰弱,楚国虽然地广兵众,也不免走着下坡路,被秦欺逼而难以对抗。司马光针对楚襄王被秦威逼而迎娶秦妇,发此讽刺楚君无道而被他人所辱的议论。

两国对峙,强者欺弱,弱者持什么态度呢?楚襄王采取的是忍辱受役的态度。司马光认为这种“不竞”的态度,实在可悲可恨。他叹道:“呜呼,楚之君诚得其道,臣诚得其人,秦虽强,乌得陵之哉!”意思是,楚君如果有志有为,又得贤臣辅助,还怕强秦欺凌吗!

文中引了荀子之论,出自《荀子·仲尼篇》。所谓“夫道,善用之则百里之地可以独立,不善用之则楚六千里而为仇人役。”意思是,一个国家,屹然独立;还是事仇受辱,关键在于要有敢于竞争的立国之道。这是有识之见。司马光生当北宋积贫积弱之时,论史论政,

多有如何立国之言。其论边事，如宋与西夏关系，虽然受到宋朝贫弱的客观影响，难发强调大力抗争的铮铮之词，只提了些消极防御之策，倒也不主张屈辱投敌。保守与奴性，还是大有区别的。

【评范雎谲穰侯】 战国时代，七雄并峙，各国招贤，秦国尤甚，这为游士提供了走游列国、纵横骋说、发表政见、施展才能的良好时机。秦国日益强大以至并吞六国，固然有天时、地利、人和种种良好条件，而与善于招贤、任用客卿不无关系。它招用商鞅、张仪、范雎、李斯等而大有关于国家兴盛，都是明显的史实。李斯《谏逐客书》，对此论述详实允当。

司马光论范雎谲穰侯，“直欲得穰侯之处”，即欲取而代之，这是切实之论。但对于穰侯居功专权，有碍秦国发展；秦昭王用范雎，“废穰侯，逐华阴，强公室，杜私门，蚕食诸侯，使秦成帝业”（《谏逐客书》中语），不予重视和估计，未免失之偏颇。

穰侯魏冉对秦国是有过功劳的，秦昭王对穰侯也似乎少恩了点。但有功之臣，是否就可以居功自傲，放肆专权？对于功臣，是否捧之纵之，抑或卸磨杀驴？这是历来功臣处世与对待功臣的棘手问题。在中国历史上，对此种问题，庸君愚臣自然处理不当，即使明君贤臣也往往失误，处理稳妥而有益国家与个人者实在不多。司马光此论，显然是维护功臣的。他虽然也指出了穰侯“专恣骄贪是以贾祸”，但总觉得对待功臣不能过责而缺乏恩义。从他写过《范雎评》、《应侯罢武安君兵》（均见《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卷七十三），论范雎

之“佞”、“邪”，写过《优老札子》（见《文集》卷二十一），强调优待有功老臣来看，他的言论有其一贯性。

对于老臣耆宿应采取什么样的态度，不能一概而论。笼统言之，应当尊老敬贤，这是符合我国敬老的优良传统的；就对某个具体情况而言，还当作具体分析，如果倚老卖老，倨傲混帐，以至危国害民，还应适当地处置，而不可姑息。

【评韩非为秦画谋而死于秦】 司马光取《韩非子·初见秦篇》里面韩非为韩使于秦，竟然为秦画谋，终于被李斯嫉妒处死的情节，记于《通鉴》，并引了扬子《法言》论之后，而置此评。司马迁于《史记·韩非列传》写到韩非被李斯所害而死，叹道：“余独悲韩子为《说难》而不能自脱耳！”语含悲悯之意。司马光此评的意思则是，韩非既是韩国人，又是为韩使于秦，就当为韩尽心竭力，而不应该为秦画并吞天下之谋，有害于宗国。故他说韩非之死，不值得怜悯。

《韩非子》里面的《初见秦篇》，是否韩非所作，历来有些学者颇有疑议。而司马光径直取来，记于史，发了评，显然是有用意的。其意就是，强调忠心爱国，反对卖国求荣。对此，应予肯定，不能非议。

但也要注意，韩非使秦之时，秦统一六国已是大势所趋；而韩非为秦画谋：“言所以破天下从（合纵）之计”，显然是识世务之言，似乎不可一笔抹煞。

有不少史事，往往具有认识上的两面性，这么看看，是！那么看看，非！是是非非，颇难把握，有点费神。这就要求有个基本的立